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事务所”）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改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事务所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71 名、注册会计师 346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2 人。

华兴事务所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7,037.2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599.9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9,714.90 万元。2024 年度为 9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农、林、牧、渔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 11,906.08 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1 家。

（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议，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华兴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续聘华兴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同意续聘华兴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情况

华兴事务所在担任公司 2024 年报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团队核心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项目现场负责人分别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和注册会计师担任。华兴事务所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二）审计工作方案及其实施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华兴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华兴事务所针对公司需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审计工作范围包括收入确认、存货、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合并报表、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经审计，华兴事务所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华兴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实际审计工作中，华兴事务所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华兴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华兴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事务所的专业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及为过往的审计工作质量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华兴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从业执业资格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延续性，审计委员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 12 月，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审前沟通，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重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沟通。

（三）2025 年 1 月，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华兴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现场沟通，包括《会计法》修订实施、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享、内部控制实施、会计报告一致性、保密义务以及财务报表编制规则修订情况等进行了交流。

（四）2025 年 2 月，审计委员会通过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

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同时根据广东证监局发出的《广东证监局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履职提示第 1 号——资产减值风险》文件中所提及的履职提示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华兴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

（五）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以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7 日